



人鱼与她  
梦幻童话

## 09 鲁莽的行为

果我带着他一起上街,我敢保证用不上半天,整个岛上的人都会知道,说不定晚上就有好事的人给爸爸打电话,我疯了才会那样做!

我心思几转,一咬牙,斩钉截铁地说:“你留在这里!”

我指指他之前坐过的地方:“你可以把藤椅搬出来,随便找地方坐。”

我上了楼,一边换衣服,一边纠结自己刚才的决定,把一个刚刚知道名字的陌生人留在家里,真的合适吗?不会等我回来,整个家都被搬空了吧?

在纠结中,我翻箱倒柜,把现金、银行卡、身份证、户口簿,甚至从来不戴的一条铂金钻石项链,全塞进了手提袋里。这样,屋里剩下的不是旧衣服,就是旧家具,就算他想搬空这里,也不会太容易。

在关卧室门时,我想了想,去卫生间拿了梳子,小心地拿下一根夹在上方的头发,夹在门缝中。我又依样把楼上的3间卧室、楼下书房的门缝里都夹上了头发。

这样,只要他打开了门,头发就会掉下来。这种电视剧里的手段是我10岁那年学会的,为了验证继母是否偷看了我的日记本,我特意把头发夹在日记本里,最后,事实证明她确实翻阅了我的日记本,我和她大吵一架,结果还被她指责“小小年纪就心机很重”。

我提着格外沉的手袋走出屋子,看

到吴居蓝把藤椅搬到了主屋的屋檐下,他正靠在藤椅上,看着院墙上盛开的三角梅。我心里微微一动,娇艳的粉红色花朵和古老沧桑的青黑色石墙对比鲜明,形成了很独特的美景,我也常常盯着看。

我说:“厨房里有吃的,你自己去拿,虽然你很嫌弃我的厨艺,但也没必要饿死自己。”

他微一颌首,表示听到了。

“那……我走了!很快回来!”在关上院门的一瞬间,我和他的目光正对,我柔肠百结,他却平静深邃,甚至带着一点点笑意,让我在瞬间产生一种感觉,他看透了我的心,甚至被我的小家子气给逗乐了。

我站在已经关上的院门前发呆,不可能!肯定是错觉,肯定又是光线角度的原因!

这些年,岛上的旅游产业发展很快,灯笼街的服装店都投游客所好,以卖花上衣、花短裤为主,这些并不适合日常穿着。我又不想去常去的那几家服装店,店主都认识我,我怕他们问我给谁买男装,只能去找陌生的店。

逛了好几家店,终于买到了吴居蓝能穿的衣服。我给他买了两件圆领短袖白T恤、两件格子长袖衬衣、两条短裤、两条长裤、一双人字拖。最后,我还红着脸、咬着牙给他买了两包三角内裤,一包三件,总共六件。

真是作孽!我给爷爷都没有买过内裤,平生第一次购买男人内裤,竟然不是给男朋友,而是给陌生男人!

在回家的路上,我顺便买了一些菜,拎着两大包东西,一边沿着老街坑坑洼洼的石头路走着,一边给自己“打预防针”:如果回到家发现他偷了东西跑了,也很正常,我就当破财免灾!这样的人越早认清越好!所以,我今天的举动虽然有些鲁莽,可也不失为一次精心布置的考验!

走到院子门口,在掏钥匙时,我迟疑了,后退两步,仔细打量着面前的院门。门紧紧地关着,地上只有落花和灰尘,看不出在我走后,是否有人提着东西从这里离开。

我咬着唇,把钥匙插进锁眼儿,开锁时忐忑的心情,让我想起了等待高考成绩时的感觉。

刚打开院门,我就看到了坐在屋檐下的他,禁不住脸上涌起笑意,脚步轻快地走到他面前,把一包衣服放在他脚边:“都是你的,我估摸着买的,你看看。”未等他回答,我转身走进厨房,把买的菜放进冰箱里,说:“我买了一条活鱼,晚上蒸鱼吃。”用爷爷的话来说,蒸鱼虽然很考验厨师对火候的把握,但最重要的是食材,只要鱼够好、够新鲜,火候稍差一点儿,味道也很鲜美。

(摘自《那片星空 那片海》桐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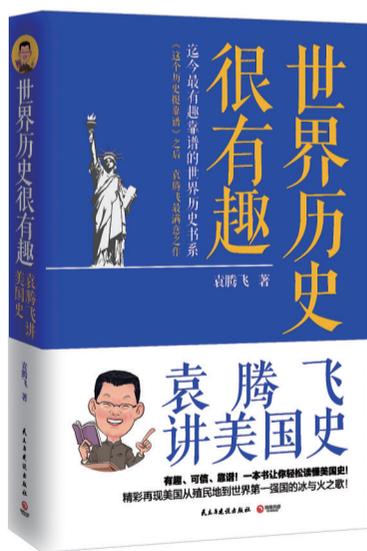
“什么?”我沉浸在自己的小九九中,没反应过来。

他说:“你让我为你工作,那我需要做什么?”

“哦!那个不着急,今天先把你安顿下来。”我打量着他,决定马上去帮他买几件衣服。

“我现在要出门一趟,你和我一起……”话还没说完,我猛地闭上了嘴。

从理论上讲,他仍是陌生人,我不该把他留在家里,但是,他这个样子,如



嬉笑怒骂  
讲述美国

## 08 黑影勇夺特许状

给他。

爱德蒙爵士一进门,议员们就很紧张,因为这份特许状就放在一个很显眼的地方。总督也做好了准备:如果乡巴佬们敢不交出特许状,本官就要动用武力把它抢走,本官乃钦差,恭行天罚,看尔等哪个敢不遵从?

由于事发突然,议员们没来得及将这份象征自由的珍贵文件保护起来,因此,他们立即互相递眼色,想着先应付应付,然后见机行事。

议员们毕恭毕敬地接待了这位他们恨不得一巴掌拍死的总督,然后开始了一场持久而冷静的辩论。

议长首先向总督致辞,一通长篇大论,恨不得从盘古开天地说起,其实说来说去,核心就是绝对不交出这份以高昂代价换来的且长期以来所持有的特许状:要我们交出这份特许状,就是要我们交出我们的命。

议长虽然说得激情澎湃,底下的议员们听得热泪盈眶,但这套说辞在总督这儿是瞎子点灯——白费蜡,他就是为了要特许状而来的,不是为了听借口而来的。

议员们辩论了好几个小时,总督是一个脾气暴躁的人,终于抓狂了。总督进来的时候,天已经擦黑了,在辩论的过程中,天彻底黑了。有人拿灯火过来,放在议员们围坐的桌子上。总督已经由不耐烦变为愤怒,他的态度十分坚决,命令议员们必须交出特许状。

议员们拗不过总督,只好把装有特许状的盒子拿了出来,然后盒盖就被打开了。现在,特许状就摆在大家面前。

总督一看特许状近在眼前,不管三七二十一就冲了上去,想把这份特许状拿走。

就在这个紧要关头,从人群中突然飞出来一顶长长的斗篷,倍儿有准头,一下就落在燃烧的蜡烛上,把蜡烛扑灭,顿时屋里就黑了,伸手不见五指。

接下来,现场一片混乱。

不一会儿,人们发出了欢呼声。

总督勃然大怒,问:你们这是什么意思?莫非想欺瞒本官不成?赶紧保护特许状,快点儿把蜡烛点起来!

侍从们立刻照办,再次点燃蜡烛。那个年代没有打火机,也没有火柴,点蜡烛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几分钟过去了,蜡烛才点着。

在蜡烛点着之后,所有人的目光不约而同地聚在存放特许状的盒子里,一时间大家都惊呆了:盒子空了,特许状没了。

总督气得破口大骂,粗话连篇,让这些都是虔诚清教徒的议员听了很不舒服,但不管他怎么骂都没用,他不可能把特许状骂回盒子里。

一屋子的人没有一个愿意告诉总督特许状去哪儿了。

议员们面面相觑,虽然特许状不是他们藏的,但他们都像打了鸡血一样激动。他们想,不管这特许状在哪儿,只

要不落在总督手里就行。

事实上,他们都知道特许状的去向,因为他们目睹了刚才那惊心动魄的一幕。

就在蜡烛被扑灭的一瞬间,在黑暗的掩护下,一个行动敏捷的人一把抓住特许状,迅速在人群中挤出一条路,跑到会议室一扇敞开的窗户前,然后一跃而出。

当时,会议室外三层外三层地围着大批群众,他一边跑,一边对这些围观群众喊:躲开点,躲开点,快给我让路!为了康涅狄格和自由,我拿到了特许状。

人们欢呼雀跃,立刻让开了一条路。很快,这个拿到特许状的人就不见踪影了。

这时,总督还在大厅里像泼妇似的暴跳如雷,以丢了特许状国王会震怒为由威胁议员们,还扬言要对在场的每一个人进行搜身。

拿到特许状的人来到一棵高大挺拔的橡树前,这棵树是空心的,从外面看开口很窄,但里面空间很大。

这个拿到特许状的人将胳膊使劲儿伸进洞里,把装着特许状的小包尽可能地塞到树洞深处,然后用树底下的小石子在包裹上面覆盖了一层作为掩饰。

拿到特许状的人,就是康涅狄格的民兵队长——约瑟夫上尉。

(摘自《世界历史很有趣:袁腾飞讲美国史》袁腾飞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出版)

康涅狄格殖民地地断然拒绝与新任总督合作,爱德蒙总督发出命令后,几个月过去了,康涅狄格殖民地没有任何反应。总督在波士顿大摆皇室贵族的派头,甚至摆出了国王的做派,但就是没人买他的账。

眼看康涅狄格一点儿都不给面子,总督发怒了,亲自带上由60名官兵组成的保镖队前往康涅狄格问罪。

在康涅狄格议员开会时,总督神气活现地走进议院,下令必须把特许状交